

证券代码：000099

证券简称：中信海直

公告编号：2017-046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信海直	股票代码	0000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树田	王洁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3533 号深圳直升机场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3533 号深圳直升机场	
电话	0755-26723146	0755-26726431	
电子信箱	xushutian@cohc.citic	wangjie@cohc.citic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53,636,609.09	525,107,647.08	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321,786.45	41,705,191.71	-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724,129.76	41,699,848.48	-2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0,554,194.00	-44,262,552.07	417.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2	0.0688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2	0.0688	-0.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	1.49%	-0.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41,172,923.40	4,893,194,780.52	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80,369,235.77	2,839,047,449.32	1.4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2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 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8.63%	234,119,47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2%	15,247,100			
楼文胜	境内自然人	1.63%	9,851,665			
齐鲁证券资管－工商银行－齐鲁碧辰 1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4%	8,114,01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中航 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7,046,92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3%	4,404,88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 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1%	4,305,800			
蒋进进	境内自然人	0.54%	3,293,600			
中国北方航空公司	国有法人	0.48%	2,913,067			
李涛	境内自然人	0.44%	2,688,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参与融资融券的信用账户名称及持股数量分别为：楼文胜信用账户 9,851,665 股；蒋进进信用账户 3,233,700 股，普通账户 59,900 股，合计 3,293,600 股；李涛信用账户 1,619,900 股，普通账户 1,069,000 股，合计 2,688,9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2017上半年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聘任了新的经营管理层，面对严峻的经营环境和越发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勇抓机遇，积极应对各种困难和挑战，保持生产经营平稳运行，争取赢得新的成绩和突破。报告期公司全力稳固海上石油飞行服务市场，同时加大海外市场、港口引航、航空护林、直升机代管等其他通航业务开拓力度；设立中信海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全面推动各战略板块业务协调发展；与相关银行协商准备将部分外币借款币种变更为人民币，以降低未来人民币汇率变化风险；通过发行2017年第一期信托资产支持票据，盘活公司应收账款、改善债务结构；启动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优化业务结构，拓展新的业务方向和利润增长点，并按照相关要求稳步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报告期公司与中国民航管理干部学院全力推进海直（北京）通航技术培训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结果为准）筹建事项，目前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未获得对方审批批文；公司已与专业团队合资成立中信海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租赁、租赁交易咨询等业务，并于2017年3月30日领取了由天津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通航飞行：报告期公司与海直通航合并飞行15,694架次，比上年同期增加1,242架次，增幅8.59%；合并飞行13,203小时9分，比上年同期增加367小时26分，增幅2.86%。报告期无劫机炸机事件和空防事故，无维修重大事故和重大航空地面事故，无空管原因、机场原因、油料原因事故征候。

1、公司累计飞行13,904架次，比上年同期增加1,168架次，增幅9.17%；累计飞行11,430小时19分，比上年同期增加481小时7分，增幅4.39%。其中海上石油业务累计飞行10,430架次，比上年同期增加752架次，增幅7.77%；累计飞行9,144小时34分，比上年同期增加515小时19分，增幅5.97%。2、海直通航累计飞行1,790架次，比上年同期增加74架次，增幅4.31%；累计飞行1,772小时50分，比上年同期减少113小时41分，减幅6.03%。

通航维修：报告期维修公司完成并交付直升机1架；按进度正在进行大修的直升机10架；完成NDT工作5项，维修桨叶10片，起落架3台，绞车3台，主减速器1台及3项桨叶外派任务；对9个石油平台飞机加油设备检测共7次。

（二）公司财务状况

2017年上半年公司取得营业收入55,363.66万元，同比增长5.43%；取得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32.18万元，同比下降0.92%；2017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055.42万元，同比增长417.55%；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479.58万元，同比下降186.6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323.31万元，同比增长141.59%。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504,117.29万元，较期初增长3.0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288,036.92万元，较期初增长1.46%。

（三）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合并资产负债表变动项目及原因分析

（1）预付账款2,073.31万元，较期初1,675.27万元，增加398.04万元，增幅23.76%，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航油、航材采购预付款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3,685.06万元，较期初0.00万元，增加13,685.06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应收账款信托资产支持票据闲置资金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

（3）其他应收款7,236.57万元，较期初5,511.87万元，增加1,724.70万元，增幅31.29%，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增加应收空客直升机公司赔偿款及往来款、备用金等。

（4）长期待摊费用5,267.17万元，较期初6,922.71万元，减少1,655.54万元，减幅23.91%，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致净值减少。

（5）短期借款23,591.47万元，较期初31,806.54万元，减少8,215.07万元，减幅25.83%，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偿还到期短期借款。

（6）预收账款744.08万元，较期初1,730.72万元，减少986.64万元，减幅57.01%，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预收款项结转确认营业收入。

（7）应交税费2,016.96万元，较期初2,551.08万元，减少534.12万元，减幅20.94%，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缴纳上年度应交的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

2、合并利润表变动项目及原因分析

（1）2017年1-6月累计税金及附加128.93万元，比上年同期72.65万元，增加56.28万元，增幅77.47%，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计提的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增加、四小税根据财会[2016]22号文规定纳入此科目核算。

（2）2017年1-6月累计管理费用4,475.54万元，比上年同期3,492.08万元，增加983.46万元，增幅28.16%，增加的主要原因

因：报告期计提职工安全奖励及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新设子公司管理费用。

(3) 2017年1-6月累计财务费用2,504.01万元，比上年同期3,607.40万元，减少1,103.39万元，减幅30.59%，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汇兑损益减少。

(4) 2017年1-6月累计公允价值变动收益42.70万元，比上年同期0.00万元，增加42.70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交易性金融资产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 2017年1-6月累计其他收益2,825.75万元，比上年同期0.00万元，增加2,825.75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根据财会〔2017〕15号文规定确认通航专项资金补贴及增值税即征即退补贴。

(6) 2017年1-6月累计营业外收支净额1,474.58万元，比上年同期136.48万元，增加1,338.10万元，增幅980.45%，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确认空客直升机公司赔偿收入及安全奖励基金。

3、合并现金流量表变动项目及原因分析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59,207.10万元，比上年同期45,122.77万元，增加14,084.33万元，增幅31.21%，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客户回款增加。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3,789.36万元，比上年5,216.64万元，减少1,427.28万元，减幅27.36%。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收到的往来款减少。

(3) 支付的各项税费3,063.94万元，比上年同期5,080.84万元，减少2,016.90万元，减幅39.70%，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支付的企业所得税减少。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3,216.05万元，比上年同期6,283.70万元，减少3,067.65万元，减幅48.82%，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支付的往来款减少。

(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1,061.69万元，比上年同期5,277.48万元，减少4,215.79万元，减幅79.88%，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东方通用机场建设投入同比减少，上年同期支付东方新机场土地使用权购置首期款。

(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13,642.36万元，比上年同期0.00万元，增加13,642.36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

(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17,514.40万元，比上年同期10,003.28万元，增加7,511.12万元，增幅75.09%，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日常营运资金周转借款增加。

(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31,500.00万元，比上年同期0.00万元，增加31,500.00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收到发行17中信海直ABN001优先的现金。

(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35,575.30万元，比上年同期16,431.07万元，增加19,144.23万元，增幅116.51%，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长短期借款本金偿还额增加。

(10) 分配股利或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2,179.00万元，比上年同期6,734.85万元，减少4,555.85万元，减幅67.65%，减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对2016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

(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6,141.73万元，比上年同期4,447.60万元，增加1,694.13万元，增幅38.09%，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融资租赁直升机支付的租金及利息增加。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和授权，报告期公司与深圳亿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弘立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合资设立中信海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注册资金2亿元人民币，已于2017年3月30日完成注册。公司以现金或实物出资人民币9,000万元，持股比例45%，表决权比例60%，公司能够对中信海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实施控制，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报告期公司累计以现金出资人民币1,800万元。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发行应收账款信托资产支持票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7年5月4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期信托资产支持票据优先级和次级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发行总额为3.52亿元，其中优先级发行总额为3.15亿元，次级发行总额为0.37亿元。次级资产支持票据不设预期收益率，由公司认购。公司同时担任信托的“差额补足方”和“资产服务机构”。公司对实际控制的该应收账款信托资产支持票据，适用《企业会计准

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